济南市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大会,王忠林:

对黑恶势力形成一个围剿之势

扫黑除恶专题报道

本报8月15日讯(记者 刘雅菲 实习生 孙瑞) “这次惩治黑恶的大扫除,就是要扫出一个清风正气,扫出一个朗朗乾坤,扫出一个人民满意。”15日上午,济南市召开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大会,省委常委、济南市委书记王忠林在会上表示,济南要继续在原来的基础上加大力度,重拳出击,对黑恶势力形成围剿之势。

今年以来,济南依法严惩了一批黑恶势力的违法犯罪,严肃处理了一批涉黑涉恶人员,全市共打掉黑社会性质的犯罪组织3个,在全省并列第一位;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14个、恶势力团伙19个,对300余名犯罪嫌疑人采取了刑事强制措施,“应当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省委常委、济南市委书记王忠林说。

但是,目前济南的扫黑除恶还存在发展不平衡的现象,扫黑除恶的声势也不够大。“一些涉黑涉恶还比较严重,有些令人发指。”王忠林在现场举了一个例子,近期济南打掉的一个“套路贷”犯罪团伙,2015年生成,成员22人,受害人主要是大学生,共六百多人。“他们的手段十分可恶,”王忠林说,“说是借10000元,实际上能给借款人2000元就不错了,在借款理由上,女孩就让写‘为了打胎’,男孩就让写‘为了给女朋友打胎’。”这600多名大学生背后就是600多个家庭,其中有一名女大学生借了10000元,欠条上被要求写上16000元。这名大学生的姐姐身患白血病,家中仅有不到两万元救命钱,最后被这一团伙成员在要债时卷走,“救命钱他都敢黑。就是没有人性!”

“这样的情形发生在我们当今社会,让人不可想象,说我们扫黑不是无事可干,不是无黑恶可扫。”说到这里,王忠林对着现场参会人员连续发问:“这种恶势力,我们能容忍他们存在吗?如果这种案子多了,还有公平正义可言吗?如果老百姓连安全感都没有了,何来幸福感、获得感?”

正因如此,更需要各级各部门重视起来。在会议现场,王忠林提到一个案例时,提起一名县区检察长,发现这名在会议名单上的检察长并未参会,于是王忠林在现场表示:“由纪委负责,查一查应到会没到会的,不担责就挪位,不能没有规矩,不守纪律。”

这次扫黑除恶的共同参与部门从过去的十多个增加到30多个,这次惩治黑恶的大扫除,就是要扫出一个清风正气,扫出一个朗朗乾坤,扫出一个人民满意。王忠林说:“扫黑除恶既要打苗又要拔根,我希望大家从今天的会议开始,继续在原来的基础上加大力度。重拳出击,对黑恶势力形成一个围剿之势。”

延伸阅读

打击要“准、狠、稳”

每一个案件都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

“我们要集中力量,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要让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王忠林说。扫黑除恶要彻底打一场攻坚战,重点突出“准、狠、稳”三个字。

“首先就是要准,这也是我们一贯的要求。”王忠林说,在打击目标方面,要聚焦涉黑涉恶的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把打击的矛头对准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的黑恶势力违法犯罪。

所谓“狠”就是对这些黑恶势力绝不能手软,依法予以痛击。要始终保持严打的高压态势。对带有黑恶社会势力苗头的各类违法犯罪坚持露头就打,防止扩大形势。检察机关要依法做好审查排除和审查起步工作,审判机关要加强审判力量,提高速度效率,严格执行审限要求。

王忠林表示,所谓“稳”,就是要将法治贯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全过程,坚持实事求是,依法办案。要防止把黑恶势力当成一般刑事案件处理和治安案件弱化处理;另一方面,也要防止把一般刑事案件当成黑恶势力案件来扩大化处理。不能为追求打击规模而下达指标,又要避免纠缠细枝末节影响打击力度和效果。“要把每一个案件都办成铁案,要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

本报记者 刘雅菲 实习生 孙瑞

长清公安向群众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资料片) 济南公安供图

毁掉黑恶势力保护伞

不管涉及谁 都要一查到底

一些黑恶势力之所以长期称霸一方,一个关键因素就是与腐败问题交织在一起。“扫黑不易,毁伞更难。”王忠林说,要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反腐败斗争紧密结合起来。深挖彻查黑恶势力背后的关系网、保护伞,清除害群之马,净化党员干部队伍。

对于这些保护伞,济南要加大监督力度,对每一起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案件,都要及时深挖其背后的腐败问题,防止就案办案,就事论事。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所发现的党员干部及其他公职人员涉嫌违纪的要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建立涉黑涉恶问题线索管理机制,严格处理,确保事事有着落。

“各地纪检监察机关要将党员干部涉黑涉恶问题作为执纪审查的重点,对扫除黑恶势力过程中发现的保护伞问题、线索优先处置,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不管涉及谁,都要一查到底,绝不姑息。”王忠林表示,涉黑涉恶问题是复杂的社会问题。遏制黑恶势力要靠扫和除,更要靠防和治。对党员干部和其他形式的公职人员存在的涉黑涉恶问题要早警示、早纠正、早处理,防止小错酿成大祸。

本报记者 刘雅菲 实习生 孙瑞

举报黑恶霸痞 最高奖20万元

本报记者 刘雅菲
实习生 孙瑞

涉黑涉恶行为,如今日趋隐蔽,侦查线索就显得尤为重要。记者了解到,济南警方针对全市村居、街道和240个重点建设项目、80个重点预备项目,开展“拉网式”滚动排查;全面梳理110接报警信息,特别是涉及村“两委”的警情分析发现线索;对重点区域、行业和目标部位重点监控,及时发现线索;搭建专题平台,把全部线索统一录入、分类督办、分级梳理;监所管理部门坚持把专项斗争纳入监所安全管理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核,深挖犯罪线索,着力开辟扫黑除恶第二战场。线索排查工作实行派出所长、刑警队长、局长“三级领导签字负责制”,确保排查无遗漏、无盲区。

“要将群众优势转化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优势,畅通举报渠道,认真查处群众反映的每一个涉黑涉恶问题。”王忠林说。早在今年年初,济南市公安局就出台《黑恶霸痞违法犯罪举报奖励办法》,对“奖励认定及范围、奖励对象及方式、奖励标准及程序、奖励监督及保障”作出明确规定,对查实并以黑社会组织罪名移送起诉的,最高奖励举报人20万元,对查实并以犯罪集团移送起诉的,最高奖励举报人5万元,对查实涉黑涉恶的各类线索举报均设立不同数额的奖励,广泛发动群众举报。